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林怡芳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90

傳真：(02)29690187

電子信箱：aa6262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特字第1110916099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121137444_1_111D2202344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10學年度「Super Skills教學實務工作坊」
(社會技巧初階基礎課程)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11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計畫辦理。

二、本案旨在提升本市特教教師社會技巧課程之專業知能，並
能應用適切的教學方法與策略，增進學生的社會技巧能
力。

三、研習日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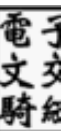
(一)國小場：111年7月27日(星期三)上午9時至中午12
時。

(二)國高中場：111年7月27日(星期三)下午1時30分至下午
4時30分。

四、研習方式：Google Meet線上研習。

五、研習對象：

(一)本市對社會技巧教學有興趣之特教教師(含正式及代理
代課教師)。



(二)全程參與初階基礎課程者，得參與後續進階實作課程
(另案辦理)。

(三)各場次名額200名。

六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請參加教師於111年6月30日(星期四)前，逕至全國特教資訊網(網址：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>)/首頁選擇「研習報名」/選擇「開啟查詢」/登入縣市「新北市」/依場次選擇本研習活動進行報名。

(二)請務必於報名時確認電子郵件信箱之正確性，以利接收相關研習資訊。

(三)若額滿，將提早關閉報名系統，主辦單位保留審核權利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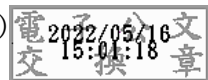
七、注意事項摘要：

(一)本局同意錄取教師研習時間公假登記出席(課務自理)。

(二)報名後不克出席者，請依實施計畫之程序辦理取消或請假事宜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新北市板橋區國光國民小學(本市國光特教資源中心)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